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 函

地址：80402高雄市鼓山區明誠三路586號

承辦人：熊惠津

電話：(07)5523621#200

傳真：(07)5523608

電子信箱：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221號4樓

受文者：桃園律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24 日發文

發文字號：雄分院秋刑字第11100000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本院澎湖庭因進行建築物結構安全鑑定，自111年2月7日起暫停開放，相關洽公、收費、收狀、開庭等業務，請改至臺灣澎湖地方法院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及一樓簡易法庭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本院澎湖庭大樓因建物老舊，現進行建物結構安全鑑定，鑑定期間為顧及洽公民眾人身安全，暫停開放，為維持公務正常運作，暫借用臺灣澎湖地方法院場所辦公。
- 二、本院已於外網及澎湖庭大門公告相關事宜，敬請貴會協助公告轄區律師周知。

正本：臺北律師公會、基隆律師公會、宜蘭律師公會、新竹律師公會、桃園律師公會、苗栗律師公會、臺中律師公會、彰化律師公會、南投律師公會、嘉義律師公會、雲林律師公會、台南律師公會、高雄律師公會、屏東律師公會、臺東律師公會、花蓮律師公會

副本：

院長莊秋桃